

#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技函〔2024〕27号

## 关于公布2024年全域全员全过程使用智慧教育平台专项研究课题立项结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兰州新区教体局,各高校、有关厅直单位(学校):

经各单位遴选推荐,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形式审查和公示,现将2024年全域全员全过程使用智慧教育平台专项研究课题立项结果予以公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期限。**立项课题须在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研究任务并提交结题材料。因故未能如期结题的,最多可申请延期1年,1年后仍无法结题的,做撤项处理。

**二、过程性成果。**重点课题需有2篇、一般课题需有1篇典型案例被甘肃智慧教育平台宣传推广。每篇典型案例2000字左右。各单位于每季度最后一个月15日前完成案例审核推荐。

**三、结项材料。**重点课题需撰写不少于1.5万字的研究报告,一般课题撰写不少于1万字的研究报告。

**四、管理服务。**立项结果以本通知为准,不再统一发放立项证书。课题过程性成果及结项材料提交均在甘肃智慧教

育平台通用项目（课题）申报系统完成。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学校)要做好课题管理和服务工作，为课题研究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支持，保证研究工作顺利开展，确保研究质量。

**五、重点课题资助。**重点课题每项资助额度为 2000 元，课题经费由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拨付至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账户。重点课题负责人须按要求在课题申报系统填写《重点课题资助经费表》(附件 2)，将盖章电子版扫描上传。各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网上审核。

联系人:李蓉 吕姝丽

联系电话:0931-8721895 0931-8283139

- 附件: 1. 甘肃省教育厅 2024 年全域全员全过程使用智慧教育平台专项研究课题立项名单  
2. 重点课题资助经费表



(主动公开)